2022年陕西省科技计划申报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计划类别** | **计划定位** | **计划设置** | **项目类别** | | **申报额度和研究期限** | **申请者要求** | **注意事项** |
| **陕西省重点研发计划** | 支持重大社会公益性科学研究，以及事关区域经济结构调整、支柱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研究、产品研发、成果推广、实验示范和国际合作。 | 计划下设重点产业创新链项目、一般项目、国际科技合作项目。 | **重点产业创新链项目**  （重点产业创新链原则上需依托省级及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或科技创新团队，具体申报要求以项目申报指南中申报条件为准。） | | 产业创新链（群）下设若创新点。原则上每个创新点支持经费50-100万元，研究期限3年,2022 年-2024 年 。 |  | 1.具体申报要求详见**申报指南附件1**。  2.**重点产业创新链项目优先支持产学研联合申报**。建议有合作单位及配套经费（配套经费金额自定，不宜过多）。  3.**国际科技合作重点项目**必须依托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引智示范基地，且与境外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国际科技合作项目**（包括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申报单位与外方合作伙伴签订有合作协议或意向书，并明确各方分工、知识产权归属等。  5.重点产业创新链项目、国际科技合作-重点项目不再附查新报告。 |
| **一般项目**  （分为工业领域、农业领域、社发领域和科技专项） | | 5-20万元，研究期限2年，2022 年-2023 年。 |
| **国际科技合作-重点项目**  （重点项目申请必须依托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引智示范基地。） | | 不超过50万元，研究期限3年，2022-2024年。 |
| **国际科技合作-一般项目** | | 不超过10万元，研究期限2年，2022-2023年。 |
| **陕西省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计划** | 着眼原始创新，支持前沿科学基础研究与应用基础研究。鼓励科学研究与创新人才培养相结合，鼓励自由探索与支撑产业需求相结合，鼓励项目带动与科研基地建设相结合。 | 计划下设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重点项目、一般项目（包括青年项目）、联合基金项目等。 | **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 | | 资助额度30万元/项，研究期限3年。 | 未满42周岁（1979年1月1日后）；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须主持过两项以上（含两项）国家级科技项目/课题或陕西省重大科技项目（其中须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1项）。 | 1.具体申报要求详见**申报指南附件2**。  2.省杰青项目不资助以下人员：  （一）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二）“长江学者(含青年长江学者)”、国家“千人计划”（含青年千人）、“三秦学者”获得者。 |
| **重点项目**  （必须依托省级及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 | | 资助强度20万元/项，研究期限3年。 |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具有主持国家或**  **者省基础研究计划项目的经历**；年龄不超过55周岁（1966年1月1日后，院士除外） | 1.具体申报要求详见**申报指南附件2**。  2.自然科学基础研究**重点项目必须依托省级及省级以上重点实验室。**  3.申请代码请根据研究领域和研究方向，按照“陕西省基础研究计划申请代码”在下拉菜单中准确选择。  4.有合作研究单位的，应当在申请书基本信息表中填写合作单位信息，**单位合作协议盖章后，作为必要附件随申请书一并提 交。**1 个申请项目的合作研究单位不得超过2个。  **5.本类计划中一般项目、重点项目，不支持同一个项目同时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省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计划立项，不支持在研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人申请，此项审核工作由项目申请单位负责，申请单位应对推荐材料认真审查。**  6.本指南发布之后至2022年11月30日前，申请人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支持的，项目申请单位应及时向科技厅报备，并提出撤项申请。 |
| **一般项目**  （包括面上项目和青年项目） | | 资助强度3-5万元/项,研究期限2年。 | **面上项目：**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者博士学位，或者有2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年龄不超过50周岁（1971年1月1日后）。 |
| **青年项目：**对男性未满35周岁（1986年1月1日后）、女性未满38周岁（1983年1月1日后），具有博士学位的青年科技人员。具有硕士学位申报者需有 2 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同行专家推荐。**未获得过省级自然科学基础研究计划资助的。** |
| **陕西省技术创新引导计划** | 探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新模式，着眼推进“陕西百项科技成果转化行动”和“科创板”上市企业培育，支持一批示范和带动效应强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高科技企业。 | 计划下设科技成果转化计划项目、区域创新能力引导计划项科技企业培育计划等。 | **科技成果转化计划项目** | | “百项科技成果转化行动”项目：30-50 万元，研究期限3年，2022年-2024 年。 | | 1.具体申报要求详见**申报指南附件3**。 |
| **区域创新能力引导计划项目** | | 每个创新点原则上支持经费 40-80 万元，研究期限3年，2022年-2024 年。 | |
| **陕西省创新能力支撑计**  **划** | 支持各类科技创新平台、基地建设，促进科技资源开放共享；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技术推广，提升区域创新能力和科技支撑能力；支持创新人才和优秀团队的科研工作，增强科研基础条件保障力度；支持科技政策和规划的前瞻性研究，为科技支撑引领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决策依据；支持创新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创新创业载体建设和环境优化，激发我省创新活力。 | 计划下设软科学研究计划、科技创新团队、科技资源公共服务平台。 | **软科学研究计划** | 一般项目 | 支持额度一般为3万元，研究时限不超过12个月。 | 一般项目负责人应有中级职称或硕士以上（含）学历。 | 1.具体申报要求详见**申报指南附件4**。  2.软科学项目是对科技、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和宏观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的对策研究。技术攻关、产品研发、应用示范，以及教学方法、临床治疗方法、社会心理学（伦理学）研究，以及研发（应用）平台建设等方向不属于软科学研究计划支持范围，请注意项目申报类别。 |
| **科技创新团队**  （必须依托现有省级及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组建） | | 资助强度为50万，建设期3年。 | 团队带头人要求：  （1）团队带头人是团队依托单位在职人员；  （2）年龄一般为50周岁（含）以下(1972年1月1日后出生；  （3）团队带头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企业科技人才可不受职称限制）、在本行业或领域业绩突出，已取得较 高水平创新性成果，具有较强的科研领军才能和团队组织管理 能力；  （4）核心成员 5-8 人（其中依托单位人员数量不低于核心 成员总人数的 50%），应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团队 成员一般不超过 15 人，成员专业结构应与团队主要研究方向紧密相关；  （5）本年度只能参与 1 个创新团队申报且未在我省现有科技创新团队中担任团队带头人或核心成员。退出创新团队的成员2年内不得申报或者参与申报创新团队。 | 1.具体申报要求详见**申报指南附件4**。  2.**科技创新团队必须依托现有省级及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组建**，并提供相应科技平台证明材料。 |
| **科技资源开放共享平台项目** | | 具体申报要求详见**申报指南附件4**。 | | |

**注：1.申请者限项要求：①项目负责人本年度各类科技计划项目只能申报1个项目。②申报截止日前还未办结验收证书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项目负责人是或者申报类别是科技创新团队、青年科技新星的除外)。**

**2.申请重点研发计划（重点产业创新链项目）、基础研究计划（重点、杰青项目）、科技创新团队等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进行专家注册后进行项目申报。专家注册通过陕西省科技业务综合服务信息系统常年开放，评审专家原则上只从专家库中选取。**